

日期：2019 年 2 月 16-17 日

講題：審判的風聲

講員：張源龍傳道

經文：阿摩司書一 1-2 3

引言：一位牧師的宣告

大綱：

1. 《阿摩司書》講什麼？
2. 阿摩司的使命(一 1-2)
 - 阿摩司身處的年代(一 1)
 - 大地震(一 1)
 - 阿摩司是誰？(一 1)
 - 耶和華神咆哮(一 2)
3. 列國面臨的審判(一 3-二 3)
 - 耶和華神對亞蘭國發出的判語(一 3-5)
 - 耶和華神對非利士國發出的判語(一 6-8)
 - 耶和華神對推羅國發出的判語(一 9-10)
 - 耶和華神對以東國發出的判語(一 11-12)
 - 耶和華神對亞捫國發出的判語(一 13-15)
 - 耶和華神對摩押國發出的判語(二 1-3)

結語：以生命事奉神

第一章

¹這是猶大王烏西雅在位與約阿施的兒子以色列王耶羅波安在位的時候，大地震前二年，從提哥亞來的牧人阿摩司所見的——他的話論到以色列。²他說：「耶和華必從錫安吼叫，從耶路撒冷出聲；牧人的草場哀傷，迦密的山頂枯乾。」

³耶和華如此說：「大馬士革三番四次犯罪，以鐵的打穀機擊打基列，我必不撤銷對它的懲罰。⁴我要降火在哈薛的王宮，吞滅便·哈達的宮殿；⁵我要折斷大馬士革的門閂，剪除亞文平原的居民和伯·伊甸的掌權者，亞蘭人必被擄到吉珥。」這是耶和華說的。

⁶耶和華如此說：「迦薩三番四次犯罪，擄掠全體百姓交給以東，我必不撤銷對它的懲罰。⁷我要降火在迦薩城內，吞滅它的宮殿；⁸我要剪除亞實突的居民和亞實基倫的掌權者，反手攻擊以革倫，剩餘的非利士人都必滅亡。」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⁹耶和華如此說：「推羅三番四次犯罪，將全體百姓交給以東，不顧念弟兄的盟約，我必不撤銷對它的懲罰，¹⁰我要降火在推羅城內，吞滅它的宮殿。」

¹¹耶和華如此說：「以東三番四次犯罪，怒氣不停發作，永遠懷著憤怒，拿刀追趕兄弟，絲毫不存憐憫，我必不撤銷對它的懲罰。¹²我要降火在提幔，吞滅波斯拉的宮殿。」

¹³耶和華如此說：「亞捫人三番四次犯罪，剖開基列的孕婦，擴張自己的疆界，我必不撤銷對它的懲罰。¹⁴我要在戰爭吶喊的日子，在旋風狂吹時，在拉巴城內放火，吞滅它的宮殿；¹⁵他們的君王和官長必一同被擄。」這是耶和華說的。

第二章

¹耶和華如此說：「摩押三番四次犯罪，把以東王的骸骨焚燒成灰，我必不撤銷對它的懲罰。²我要降火在摩押，吞滅加略的宮殿，摩押必在鬧鬧、吶喊、吹角聲中滅亡；³我要剪除摩押的領袖，把所有的官長和他一同殺戮。」這是耶和華說的。